

证券代码：300156 证券简称：神雾环保 公告编号：2020 - 002

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项目停工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公司项目停工情况

截止目前，受公司资金紧张及项目方融资进度未达预期的影响，公司胜沃项目、港原项目、乌海项目等重点项目均已停工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受上述项目停工的影响，相继出现货币资金短缺、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务、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等情形，造成公司业绩大幅下滑且严重亏损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较大影响。

三、公司董事会已经和将要采取的工作措施

公司积极通过开展自救、配合金融债权人委员会、引进战投等方式，来缓解资金流动性问题，加大上述工作的推进力度，积极匹配资源确保部分项目优先复工。

首先，公司积极开展自救，对已有应收账款，与各应收账款客户积极沟通、谈判，并通过法律手段予以追偿，力求可以缓解公司资金的流动性问题。另外，公司在配合金融债权人委员会工作的同时，积极推进引进战投工作，以帮助公司走出困境。

其次，项目预计复工时间，取决于业主的融资进度。公司会催促、协助、配合业主方尽快开展引进融资、投资的工作，帮助业主引进战投，使项目早日复工，以完成重大项目的收尾工作。为了保项目尽快复工，公司一直努力协调发挥地方政府及项目公司的积极作用，做好各方面准备工作，以期具备复工条件后迅速开展相关工作。

另外，公司一直在积极、妥善处理诉讼及仲裁案件，积极应对并解决相关诉讼问题，尤其对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，聘请律师，积极通过法律途径解决公司的

担保责任和其他涉诉问题。

公司将会继续积极开展自救，配合金融债权人委员会工作，加大引进战投等工作推进力度，积极恢复生产，改善经营现状，以求公司走出困境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11.11.5 条“公司主要业务陷入停顿且预计在三个月以内不能恢复正常的，公司应当至少每月前五个交易日内披露一次风险提示性公告，直至相关风险消除”。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公司指定媒体为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 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 月 8 日